

##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16205臺北市文山區試院路1之3號  
承辦人：林建達  
電話：02-82366972  
電子信箱：kander@csptc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22日  
發文字號：公評字第1132260050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22600501A0C\_ATTCH3.pdf、22600501A0C\_ATTCH1.pdf、  
22600501A0C\_ATTCH2.pdf)

主旨：「高階公務人員中長期發展性訓練成績評量要點」第4  
點，業經本會以中華民國113年3月22日公評字第  
1132260050號令修正發布，並自同日生效，茲檢送發布令  
影本、修正規定、總說明及對照表各1份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利彈性實施教與學考評方式，俾增進學習及分享成效，爰修正旨揭要點。
- 二、相關資料均刊登於本會網站 (<https://www.csptc.gov.tw>) 「培訓最新消息」及「法規及函釋」項下，各機關可自行下載運用。

正本：中央及地方各主管機關  
副本：國家文官學院(含附件)

